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2026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服务合同

采购方（甲方）：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

检测机构（乙方）：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7月22日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术语定义

本政府采购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政府采购合同”指供需双方依照政府采购程序、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政府采购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价”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 “服务”指政府采购合同服务清单（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及其附表，下同）

所约定的服务内容。

1.5 “甲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取得产品和服务的采购单位。

1.6 “乙方”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中所述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1.7 “检验”指甲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检测和查验。

1.8 “验收书”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合同履约验收意见书形成反映采购单位和组织验收机构意见的文件。

1.9 “天”指日历天数（如无特别说明）。

1.10 “第三人”是指本政府采购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中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1.11 “法律、法规”是指由中国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1.12 “招标文件”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

1.13 “投标文件”指乙方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和递交，并最终被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投标文件。

2.技术规范与服务内容

2.1 投标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如果有的话）相一致。若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识及规范为准。

2.2 投标服务的服务内容应与招标文件规定服务内容及投标文件中的项目

要求及投标 响应表一致。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政府采购合同项下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3.2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3.3 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政府采购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乙方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交涉、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4. 完成方式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服务。

5. 付款

5.1 政府采购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5.2 在乙方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履行服务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条件付款。

6. 服务质量

6.1 乙方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所提供服务是由乙方提供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和技术规范等要求。

6.2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应满足行业一般标准，符合合同约定。

7 违约责任

7.1 如果乙方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7.1.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1.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服务以达到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服务的期限也应相应延长；

7.1.3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 10 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如有）、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7.3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8. 不可抗力

8.1 如果乙方和甲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乙方或甲方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8.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

8.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 争端的解决

9.1 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政府采购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政府采购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9.2 如果协商不成，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3 因政府采购合同部分履行引发诉讼的，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0. 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0.1 在甲方因乙方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起作用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10.1.1 如果乙方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0.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0.1.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0.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政府采购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行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乙方应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1. 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2. 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招标文件规定,并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13. 适用法律：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4. 政府采购合同生效

14.1 本政府采购合同在工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生效。

14.2 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15. 政府采购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政府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1 竞争性磋商文件；

1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15.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

15.4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15.5 成交通知书；

15.6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合同编号：2026年66号

签订日期：2026年7月22日

签订地点：雁塔路2600号曲江政务服务中心

采购方（甲方）：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

检测机构（乙方）：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2026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编号：SCZA2026-CS-1597-001）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详细服务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条款及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接受了乙方以金额¥：小写：58140.00元（大写：伍万捌仟壹佰肆拾圆整）（以下简称“合同价”）的项目磋商单价总和提供合同条款及附件所述的服务。

第一条 服务内容

按照采购方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提供食品抽样和食品检验检测，出具有效的检验报告，并对报告真实性负责。

- 1、承担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
- 2、承担甲方临时性、突发性食品安全检验检测任务。
- 3、抽检时间

结合专项抽检任务，统筹推进年度工作，应于11月10日前完成全年抽样任务，12月10日前完成全年检验任务。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自2026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

第三条 服务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 技术要求

- 1、完成2026年度辖区内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完成甲方临时性突发性食

品安全检验检测任务。全年365天提供24小时服务，有专门团队负责采样，检测结果及时准确，报告复检维持率高。乙方对其报告及提供其他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3、时限要求：

食品抽检检验：检验机构收到检品后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对于特殊、涉案样品的检验，3天出结果，7 天出报告；

食品快检检验：收到检品后1-2个小时内出结果，当天出具报告；

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须及时告知甲方，并协商顺延工期事宜。

4、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的监督抽检要求，做好抽取样品、运输样品、检验样品、出具报告、抽检信息录入、抽检信息公告、抽检数据分析报告的撰写等工作。

5、乙方应当有满足采样、运输、检验等工作的车辆、设备等硬件，确保抽检的样品应当在当天（检测微生物项目需在4小时内）送达实验室并能满足采购方要求的食品检测的其他伴随服务。

6、乙方要提高抽样靶向性，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检测，并实施必要的质量控制措施，提高问题食品发现率（问题食品发现率不低于3%）。因乙方严重影响我局阶段性监督抽检不合格率考核任务的，承检机构要立即整改，采取扩大抽样批次等切实有效的方法达我局3%的不合格率要求。若经过整改后还无法满足要求，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扣除相应费用（不合格率每低0.1%，扣除中标项目总金额的1%）。

7、为了提高问题发现率，在取得甲方同意的条件下，乙方可以对可能存在问题的项目进行检测，如若发现问题，可增加项目付费；若无问题，按原合同付费。

8、乙方不得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或其他实验室进行检验。

9、若检测机构出具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一经发现，甲方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0、甲方有权利随时对乙方检验过程进行监督检查，若甲方对乙方检验人员或工作程序等有疑议，可向乙方提出申诉。

11、乙方须提供相关的业务咨询、报告分析、抽检信息录入、抽检信息公告、抽检数据分析报告等服务。食品抽检必须出具具有 CA签章的电子检验报告。乙方录入抽检信息系统的检验报告均应有CA签章。

12、有完善的投诉受理机制，能够对委托检验人提出的异议做出有效回应。

13、供应商成交后，承担对应标项的检测任务，逐月应完成当月任务，并当月汇总本月的抽检清单。

14、乙方抽样工作要留有照片、录像等相关资料备查，确保在后续异议处理、案件查办等中有据可循。

15、工作资料的留存：乙方应按要求留存抽样检测的抽样单、检验报告等抽检工作相关资料随时备查，留存期为2年。

16、为了保证监督抽检工作的质量，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每年会对全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的承检机构进行两期盲样考核。乙方由于盲样考核不合格导致无法按期承担曲江新区2026年抽检任务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并经监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与该标项推荐的候选供应商按照排名顺序签订采购合同。

第五条 验收和检测

1、检测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确认检测结果真实、有效、合理。

2、验收合格后，乙方应与甲方办理相关的验收交接手续，填写交接验收单，验收各方签字后送合同各方。

3、验收依据：（1）合同文本（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3）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响应承诺。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检验品种、项目：根据甲方要求。

2、合同单价：检测单价包括该项目完成检验检测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包括：检测费、买样费以及验收合格之前所包括的一切费用。检测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详情见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须将项目单价作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作为合同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结算方式：分二次支付合同价款；①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②检测任务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所有检测报告及结算文件，依实际抽检的批次和检验的项目及乙方的磋商单价据实结算。即按照有效期内实际发生检测次数、检测的项目分类统计，以乙方磋商时提供的各项目报价为单价，计算总价。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剩余价款。

4、付款方式：由采购人负责以人民币的方式进行结算，乙方开具结算金额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检测费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支付。

第七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双方责任

甲方的责任：

1、甲方应视情况对乙方实施抽样检验委托，并如实填写委托单，并注明要求使用的检验方法（依照检测样品的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可按照地方标准和相关的行业标准、企业标准、产品标签明示值或国家明文规定的限量值等国家指定的特定检验方法等进行检验），还应根据乙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业务资料，对所提供的有关业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甲方需监督配合乙方按国家相关要求抽取样品。

3、如对检验报告有特殊要求，甲方应在委托单上“备注”栏内注明。

4、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检测费用。

乙方的责任：

1、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不得私自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检验。

2、乙方若接受委托时，须详细审核委托单内容。在确认甲方的委托及要求后，应填写委托单同一页上的领证凭条交付甲方，甲方凭此查询及索取检验报告。

3、食品抽检检验：检验机构收到检品后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对于特殊、涉案样品的检验，3天出结果，7 天出报告。

4、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合格检验报告须在检验结论作出后7个工

作日内通知并交给甲方签收，不合格检验报告须在检验结论作出后2个工作日内通知并交给甲方签收。

5、成果要求：乙方完成检测任务后，应提交样品检验报告，只可向委托方汇报，严禁未经甲方同意私自向社会或被检单位透漏监督抽检相关信息。

6、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有关咨询问题负有及时解释的责任，并提供相关的报告分析等服务。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因甲方原因而终止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已完成工作量的费用。

2、乙方出具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合作资格。

3、由于乙方在监督抽检过程中工作不规范引起纠纷，应由乙方负责协调处理，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从检验费中扣除。乙方须针对问题进行整改培训，同时甲方可依据严重程度调整乙方的工作任务；

由于乙方检测报告质量不符合要求，应自行采取有效措施，积极、主动地弥补过失，保证工作质量能够满足甲方要求，所引起的纠纷由乙方负责协调处理，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从检验费中扣除。乙方须针对问题进行整改培训，同时甲方可依据严重程度调整乙方的工作任务。

4、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随时抽查和考核，发现弄虚作假情况和考核不合格情况，甲方可随时终止合同。

5、如因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约，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6、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因乙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5%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接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履约延误

7-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

按违约终止合同。

7-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不可抗力），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天，误期赔偿费为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货物交货价或服务费用的10倍（例如1批次检测任务的服务费用为800元，则每延误一天的误期赔偿费为8000元），直至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或合同的约定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检验报告打印错误、未盖检测机构公章、检验报告与“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上生成的电子文档不一致或未按照法律规定时限给甲方送达检验报告，每批次检测任务的赔偿费为10000元；因乙方未按照规定的数量采样或未留够复检样品，致使无法开展复检工作的，每批次检测任务的赔偿费为30000元。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8、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时间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5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其中,甲方2份,乙方2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 1、《成交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竞争性磋商文件》
- 5、《响应文件》

(本页无正文)

甲 方：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	乙 方：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人全称：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公章）	供应商全称：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雁翔路2600号曲江政务服务中心五楼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352号5号楼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付晓雪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李杏
电话：029-8120582	电话：0371-55357020
传真：029-85599066	传真：
银行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丰庆路支行
帐号：129904057810105	帐号：371904644310901
2026 年 7 月 22 日	

附表 1：快速检测项目表

食品亚类（二级）	食品次亚类（三级）	食品细类（四级）	元/次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禽肉	畜肉、禽肉	150
	畜禽副产品	畜内脏、禽内脏	150
鲜蛋	鲜蛋	鲜蛋	100
蔬菜类	蔬菜（含冬季大棚蔬菜）	韭菜（鳞茎类蔬菜）	100
		结球甘蓝、结球生菜、花椰菜（芸薹属类蔬菜）	150
		菠菜、芹菜、普通白菜（叶菜类蔬菜）	100
		茄子、辣椒、番茄（茄果类蔬菜）	150
		黄瓜（瓜类蔬菜）	150
		菜豆、豇豆（豆类蔬菜）	150
		生姜、马铃薯（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150
		鲜食用菌	150
		豆芽	150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淡水虾	200
	海水产品	海水鱼、海水虾、海水蟹	200
	软体动物	鱿鱼、章鱼、墨鱼、海参、海肠	200
水果类	柑橘类、梨果类、核果类、浆果和其他小粒水果、瓜果类、热带及亚热带水果	苹果、梨、桃、荔枝、龙眼、柑橘等	150
合计2	大写：人民币 贰仟肆佰圆整 小写：¥ 2400 元/次		

附表 2：检测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元/次	此项目在证书 附表内位置	序号	检验项目	元/次	此项目在证书 附表内位置
1	铅(以Pb计)	150	CATL:第 6页, 共 137 页,序 号19; CMA:第466页共 723页 604	140	氯霉素	500	CATL:第 105页, 共 137 页,序号 417; CMA:第664页共 723页 1682
2	镉(以Cd计)	150	CATL:第 6页, 共 137 页,序 号18; CMA:第464页共 723页 585	141	甲硝唑	240	CATL:第 104页, 共 137 页,序号 416; CMA:第7页共23 页 47
3	苯并[a]芘	320	CATL:第 17页, 共 137 页,序 号14; CMA:第494页共 723页 924	142	氟胺氟菊酯	200	CATL:第 51页, 共 137 页,序号 197; CMA:第 10 页 共 12 页49 第 541 页 共 723 页1151
4	玉米赤霉烯酮	250	CATL:第 25页, 共 137 页,序 号105 CMA:第495页共 723页 938	143	诺氟沙星	200	CATL:第 99页, 共 137 页,序号 410; CMA:第 707 页 共 723 页 1873
5	脱氧雪腐镰刀菌 烯醇	250	CATL:第 25页, 共 137 页,序 号103; CMA:第495页共 723页 936	144	氧氟沙星	380	CATL:第 99页, 共 137 页,序号 410; CMA:第710页共 723页 1880
6	赭曲霉毒素A	250	CATL第 25页, 共 137 页,序 号106; CMA:第495页共 723页 942	145	霉菌计数	150	CATL:第 127页, 共 137 页,序号 555; CMA:第671页共 723页 1739

7	黄曲霉毒素B ₁	300	CATL: 第 128 页, 共 137 页, 序号566; CMA: 第494页共 723页 933	146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8	偶氮甲酰胺	300	CMA: 第 394页 723 页 36	147	10-羟基-2-癸烯酸	100	CATL: 第 23页, 共 137 页, 序号 79; CMA: 第217页共 723页 419(3)
9	过氧化苯甲酰	25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 序号90; CMA: 第480页共 723页 750	148	二十二碳六烯酸	80	CMA: 第83页共89 页 35
10	无机砷(以As计)	15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26; CMA: 第468页共 723页 620	149	二十碳五烯酸	150	CMA: 第 83 页 共 89 页 35
11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2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 序号99; CMA: 第493页共 723页 911	150	泛酸	100	CATL: 第 127页, 共 137 页, 序号 553; CMA: 第402页共 723页 143
12	甘草酸	200	CMA: 第480页共 723页 748	151	钙	100	CATL: 第 5页, 共 137 页, 序号 4; CMA: 第463页共 723页 583
13	总汞(以Hg计)	15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28; CMA: 第468页共 723页 618	152	还原糖	120	CMA: 第 240 页 共 723 页 4

14	铬(以Cr计)	180	CATL: 第 6页, 共 137 页, 序号20; CMA:第464页共 723页 586	153	肌醇	80	CMA:第473页共 723页 667
15	苯甲酸及其钠盐 (以苯甲酸计)	22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15; CMA:第478页共 723页 731	154	赖氨酸	250	CMA:第 255 页 共 723 页 147
16	山梨酸及其钾盐 (以山梨酸计)	22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15; CMA:第483页共 723页 781	155	绿原酸	180	CMA:第 5 页 共 12 页 27
17	二氧化硫残留量	280	CATL: 第 18页, 共 137 页, 序号17; CMA:第389页共 723页 12	156	铁	100	CATL: 第 27页, 共 137 页, 序号 121; CMA:第467页共 723页 608
18	糖精钠(以糖精 计)	20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15; CMA:第492页共 723页 906	157	维生素A	80	CMA:第474页共 723页 692
19	甜蜜素(以环己基 氨基磺酸计)	220	CMA:第481页共 723页 752	158	维生素B ₁	80	CATL: 第 126页, 共 137 页, 序号 546; CMA:第474页共 723页 693
20	安赛蜜	200	CMA:第493页共 723页 917	159	维生素B ₁₂	80	CATL: 第 127页, 共 137 页, 序号 550; CMA:第474页共 723页 694

21	菌落总数	46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30; CMA: 第671页共 723页 1735	160	维生素B ₂	80	CATL: 第 126页, 共 137 页, 序号 547; CMA: 第474页共 723页 695
22	大肠菌群	40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31; CMA: 第670页共 723页 1728	161	维生素B ₆	80	CATL: 第 126页, 共 137 页, 序号 548; CMA: 第474页共 723页 696
23	酸值/酸价	120	CMA: 第 41页共 723页 10	162	维生素C	80	CMA: 第33页共35 页 80
24	过氧化值	120	CATL: 第 18页, 共 137 页, 序号24; CMA: 第 37 页 共 723 页 5	163	维生素D	80	CMA: 第475页共 723页 697
25	溶剂残留量	240	CMA: 第394页共 723页 34	164	维生素D ₃	180	CMA: 第 5 页 共 8 页 28
26	特丁基对苯二酚 (TBHQ)	200	CMA: 第491页共 723页 897	165	维生素E	80	CMA: 第475页共 723页 698
27	乙基麦芽酚	240	CMA: 第493页共 723页 915	166	硒	100	CATL: 第 118页, 共 137 页, 序号 504; CMA: 第467页共 723页 611
28	酸价	120	CATL: 第 18页, 共 137 页, 序号26; CMA: 第 169 页 共 723 页 8	167	锌	100	CATL: 第 27页, 共 137 页, 序号 125; CMA: 第468页共 723页 613
29	氨基酸态氮	200	CMA: 第392页共 723页 27	168	烟酰胺	180	CATL: 第 127页, 共 137 页, 序号 552; CMA: 第 83 页

							共 89 页 31
30	蔗糖	120	CATL: 第 17 页, 共 137 页, 序号9; CMA: 第388页共 723页 8	169	叶酸	100	CATL: 第 126 页, 共 137 页, 序号 549; CMA: 第475页共 723页 706
31	总酸(以乙酸计)	150	CATL: 第 19 页, 共 137 页, 序号28; CMA: 第435页共 723页 502	170	免疫球蛋白IgG	/	/
32	酸价/酸值	120	CMA: 第169页 共723页 8	171	总黄酮	240	CMA: 第 435 页 共 723 页 497
33	氨基酸态氮(以氮计)	200	CMA: 第72页 共 723页 7	172	总皂苷	240	CATL: 第 23 页, 共 137 页, 序号 87; CMA: 第 477 页 共 723 页 716
34	丙溴磷	240	CATL: 第 45 页, 共 137 页, 序号171; CMA: 第513页共 723页 1043	173	总蒽醌	150	CMA: 第 650 页 共 723 页 1596
35	氯氰菊酯和高效 氯氰菊酯	250	CATL: 第 32 页, 共 137 页, 序号155; CMA: 第584页共 723页 1323	174	吡啶甲酸铬	240	CMA: 第 84 页 共 89 页 36
36	多菌灵	240	CATL: 第 51 页, 共 137 页, 序号192; CMA: 第532页共 723页 1111	175	芦荟苷	240	CMA: 第 155 页 共 723 页 4
37	毒死蜱	240	CATL: 第 39 页,	176	总三萜	/	/

			共 137 页, 序号165; CMA:第530页共723页 1108				
38	克百威	240	CATL: 第 39页, 共 137 页, 序号165; CMA:第569页共723页 1266	177	可溶性固形物	100	CATL:第 22页, 共 137 页, 序号67; CMA:第412页共723页 245
39	沙门氏菌	40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32; CMA:第672页共723页 1741	178	酸价	150	CATL: 第 18页, 共 137 页, 序号26; CMA:第 169 页共 723 页 8
40	谷氨酸钠	240	CMA:第201页共723页 392	179	崩解时限	/	/
41	呈味核苷酸二钠	200	CMA:第201页共723页 392	180	灰分	18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6; CMA:第415页共723页 271
42	罂粟碱	320	CMA:第493页共723页 918	181	铅(Pb)	150	CATL:第 6页, 共 137 页, 序号19; CMA:第466页共723页 604
43	吗啡	320	CMA:第482页共723页 769	182	总砷(As)	150	CATL: 第 10页, 共 137 页, 序号9 CMA:第468页共723页 620
44	可待因	320	CMA:第481页共723页 764	183	总汞(Hg)	15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28; CMA:第468页共723页

							618
45	那可丁	320	CMA:第482页共723页 773	184	硬胶囊壳中的铬	100	CMA:第464页共723页 586
46	阿斯巴甜	180	CMA:第477页共723页 724	185	褪黑素	150	CMA:第 18 页 共 22 页 105
47	相同色泽着色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100	/	186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1
48	钡(以Ba计)	180	CATL:第 26页,共 137 页,序号113; CMA:第463页共723页 579	187	淫羊藿苷	300	CMA:第 18 页 共 22 页 99
49	碘(以I计)	100	CATL:第 118 页,共 137 页,序号503; CMA:第463页共723页 580	188	辅酶Q ₁₀	200	CMA:第 18 页 共 22 页 102
50	总砷(以As计)	150	CATL:第 10页,共 137 页,序号9 CMA:第468页共723页 620	189	番茄红素	200	CMA:第 77 页 共 723 页 2
51	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240	CMA:第427页共723页 414	190	总钠/钠	100	CMA:第465页共723页 601
52	丙酸及其钠盐	150	CMA:第 14 页 共 20 页 61	191	组胺	120	CATL:第 18页,共 137 页,序号23; CMA:第437页共723页 509
53	钙盐(以丙酸计)	150	CMA:第 19 页 共 89 页 9	192	锡(以Sn计)	100	CATL:第 27页,共 137 页,序号124;

							CMA:第467页共723页 612
54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	20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 序号96; CMA:第391页共723页 22	193	硝酸盐(以NaNO ₃ 计)	120	CATL:第 132页, 共 137 页, 序号597; CMA:第427页共723页 407
55	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	180	CATL: 第 116 页, 共 137 页, 序号484; CMA:第427页共723页 417	194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亮蓝)	10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 序号88;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56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胭脂红、诱惑红、苋菜红、酸性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195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诱惑红、日落黄、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1
57	红2G	300	CMA:第 16 页 共 22 页 92	196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180	CMA:第 64 页 共 723 页 12
58	纳他霉素	240	CMA:第665页共723页 1687	197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18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15; CMA:第483页共723页 781
59	金黄色葡萄球菌	400	CATL: 第 29页, 共 137 页, 序号136; CMA:第671页共723页 1734	198	N-二甲基亚硝胺	18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13; CMA:第3页共8页 10
60	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80	CATL: 第 29页, 共 137 页, 序号141; CMA:第671页共	199	苯并[α]芘	240	CATL: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14; CMA:第494页共

			723页 1729				723页 924
61	致泻大肠埃希氏菌	240	CATL: 第 28页, 共 137 页, 序号134; CMA: 第672页共 723页 1748	200	腐霉利	300	CATL: 第 75页, 共 137 页, 序号 293; CMA: 第550页共 723页 1194
62	蛋白质	10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序号7; CMA: 第387页共 723页 2	201	极性组分	180	CMA: 第 394 页 共 723 页 33
63	非脂乳固体	150	CATL: 第 23页, 共 137 页, 序号81; CMA: 第471页共 723页 654	202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	150	CMA: 第 331 页 共 723 页 14
64	酸度	100	CATL: 第 19页, 共 137 页, 序号30; CMA: 第393页共 723页 29	203	克伦特罗	400	CATL: 第 92页, 共 137 页, 序号 407; CMA: 第698页共 723页 1842
65	脂肪	15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号8; CMA: 第387页共 723页 3	204	莱克多巴胺	400	CATL: 第 94页, 共 137 页, 序号 408; CMA: 第698页共 723页 1843
66	三聚氰胺	24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 序号92; CMA: 第483页共 723页 779	205	沙丁胺醇	400	CATL: 第 120页, 共 137 页, 序号 525; CMA: 第699页共 723页 1849
67	黄曲霉毒素M ₁	200	CATL: 第 25页, 共 137 页, 序号102; CMA: 第494页共 723页 934	206	恩诺沙星	320	CATL: 第 102页, 共 137 页, 序号 412; CMA: 第711页共 723页 1884

68	丙二醇	120	CMA:第477页共723页 717	207	磺胺类(总量)	680	CATL: 第 94页, 共 137 页, 序号409; CMA:第710页共723页 1884
69	商业无菌	400	CATL: 第 29页, 共 137 页, 序号139; CMA:第672页共723页 1742	208	氟苯尼考	250	CATL: 第 107页, 共 137 页, 序号424; CMA:第6页共23页 44
70	霉菌	200	CATL: 第 127 页, 共 137 页, 序号555; CMA:第671页共723页 1739	209	多西环素	250	CATL: 第 111页, 共 137 页, 序号461; CMA:第692页共723页 1829
71	杂质度	120	CATL: 第 19页, 共 137 页, 序号34; CMA:第430页共723页 451	210	地塞米松	320	CATL: 第 83页, 共 137 页, 序号366; CMA:第655页共723页 1636
72	水分	100	CATL: 第 2页, 共 137 页, 序号7; CMA:第386页共723页 1	211	土霉素/金霉素/ 四环素(组合含量)	400	CATL: 第 90页, 共 137 页, 序号406; CMA:土霉素: 第697页共723页 1837 金霉素: 第694页共723页 1832 四环素: 第695页共723页 1835
73	界限指标	200	CMA:锂: 第464页共723页 593 锶: 第466页共723页 606 锌: 第468页共723页	212	氟尼辛	300	CMA:第 17 页 共 22 页 97

			613 偏硅酸：第419 页共723页 305 硒：第467页共 723页 611 游离二氧化碳： 第402页共723 页 139 溶解性总固体： 第420页共723 页 332				
74	溴酸盐	120	CATL：第 21页， 共 137 页，序 号60； CMA：第427页共 723页 411	213	倍他米松	280	CATL：第 82页， 共 137 页，序号 364； CMA：第 714 页 共 723 页 1905
75	硝酸盐 (以 NO_3^- 计)	200	CATL：第 132 页，共 137 页， 序号597； CMA：第427页共 723页 407	214	培氟沙星	300	CATL：第 99页， 共 137 页，序号 410； CMA：第 707 页 共 723 页 1874
76	亚硝酸盐 (以 NO_2^- 计)	200	CATL：第 116 页，共 137 页， 序号484； CMA：第427页共 723页 417	215	沙拉沙星	220	CATL：第 99页， 共 137 页，序号 410； CMA：第711页共 723页 1884
77	铜绿假单胞菌	280	CMA：第672页共 23页 1745	216	甲氧苄啶	400	CATL：第 53页， 共 137 页，序号 211； CMA：第686页共 723页 1801
78	电导率	100	CMA：第400页共 723页 124	217	沙拉沙星	220	CATL：第 99页， 共 137 页，序号 410； CMA：第711页共 723页

							1884
79	耗氧量(以O ₂ 计)	120	CMA:第26页共35页 31	218	甲氧苄啶	400	CATL: 第 53页, 共 137 页, 序号 211; CMA:第686页共723页 1801
80	亚硝酸盐(以NO ₂ ⁻ 计)	150	CATL: 第 116 页, 共 137 页, 序号484; CMA:第 70 页 共 723 页 13	219	双氯芬酸	300	CATL:第 110页, 共 137 页, 序号 452; CMA:第 8 页 共 23 页 53
81	余氯(游离氯)	220	CMA:第65页共78页 271	220	4-氯苯氧乙酸钠 (以4-氯苯氧乙酸计)	400	CATL: 第 71页, 共 137 页, 序号 250; CMA:第479页共723页 740
82	耗氧量(以O ₂ 计)	100	CMA:第 407 页 共 723 页 192	221	6-苄基腺嘌呤 (6-BA)	400	CATL: 第 22页, 共 137 页, 序号 70; CMA:第479页共723页 740
83	复原乳酸度	280	CMA:第 253 页 共 723 页 127	222	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	280	CMA:第389页共723页 12
84	酵母	240	CMA:第671页共723页 1739	223	除虫脲	300	CATL: 第 46页, 共 137 页, 序号 174 CMA:第 517 页 共 723 页 1061
85	二氧化碳气容量	220	CMA:第402页共723页 139	224	丙环唑	220	CATL; 第 45页, 共 137 页, 序号 170; CMA:第512页共723页 1035
86	茶多酚	100	CMA:第469页共723页 628	225	氟虫腓	240	CATL: 第 31页, 共 137 页, 序号 152;

							CMA:第543页共723页 1162
87	咖啡因	200	CATL:第20页,共137页,序号36; CMA:第481页共723页 762	226	甲基异柳磷	240	CATL:第53页,共137页,序号205; CMA:第562页共723页 1241
88	西地那非	200	CMA:第490页共723页 885	227	乐果	240	CATL:第132页,共137页,序号601; CMA:第572页共723页 1278
89	他达拉非	200	CMA:第490页共723页 877	228	噻虫嗪	300	CATL:第55页,共137页,序号227; CMA:第603页共723页 1402
90	西布曲明	200	CMA:第483页共723页 784	229	戊唑醇	280	CATL:第36页,共137页,序号159; CMA:第623页共723页 1480
91	比沙可啶	200	CMA:第14页共22页 84	230	阿维菌素	240	CATL:第30页,共137页,序号151; CMA:第498页共723页 969
92	酸价(以脂肪计)(KOH)	100	CATL:第24页,共137页,序号96; CMA:第37页共723页 1	231	敌敌畏	240	CATL:第111页,共137页,序号457; CMA:第524页共723页 1082
93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	280	CMA:第465页共723页 595	232	二甲戊灵	180	CATL:第51页,共137页,序号195; CMA:第536页共

							723页 1130
94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日落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诱惑红、亮蓝、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233	着色剂(赤藓红、靛蓝、亮蓝、柠檬黄、日落黄、喹啉黄、苋菜红、新红、胭脂红、诱惑红,具体视产品色泽而定)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95	副溶血性弧菌	200	CATL: 第 127 页, 共 137 页, 序号559; CMA:第671页共 723页 1732	234	甲胺磷	18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 序号 155; CMA:第556页共 723页 1218
96	纽甜	250	CMA:第393页共 723页 30	235	辛硫磷	220	CATL: 第 56页, 共 137 页, 序号 238; CMA:第627页共 723页 1501
97	酚丁	200	CMA:第 16 页 共 22 页 91	236	甲氨基苯甲酸盐	100	CMA:第 180 页 共 723 页 27
98	双酚沙丁	200	CMA:第 16 页 共 22 页 91	237	噻虫胺	240	CATL: 第 71页, 共 137 页, 序号 251; CMA:第602页共 723页 1400
99	双丙酚丁	200	CMA:第 16 页 共 22 页 91	238	苯醚甲环唑	280	CATL: 第 38页, 共 137 页, 序号 162; CMA:第504页共 723页 999
100	脱乙酰	/	/	239	腈菌唑	180	CATL: 第 53页, 共 137 页, 序号 212; CMA:第 567 页 共 723 页 1256
101	着色剂(赤藓红、	100	CMA:	240	合成着色剂(柠檬	100	CATL: 第 24页,

	靛蓝、亮蓝、柠檬黄、日落黄、喹啉黄、酸性红、苋菜红、新红、胭脂红、诱惑红)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黄、日落黄、胭脂红、苋菜红、亮蓝、诱惑红)		共 137 页,序号 88;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102	草甘膦	200	CATL: 第 71页, 共 137 页, 序号253; CMA:第515页共 723页 1049	241	吡唑醚菌酯	32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序号 155; CMA:第510页共 723页 1027
103	吡虫啉	240	CATL: 第 45页, 共 137 页, 序号168; CMA:第508页共 723页 1014	242	呋虫胺	250	CATL: 第 77页, 共 137 页,序号 318; CMA:第 539 页 共 723 页 1146
104	乙酰甲胺磷	240	CATL: 第 57页, 共 137 页, 序号243; CMA:第638页共 723页 1547	243	杀扑磷	18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序号 155; CMA:第613页共 723页 1437
105	联苯菊酯	240	CATL: 第 54页, 共 137 页, 序号 214; CMA:第574页共 723页 1283	244	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	240	CATL: 第 56页, 共 137 页,序号 234; CMA:第616页共 723页 1447
106	灭多威	220	CATL: 第 75页, 共 137 页, 序号297; CMA:第593页共 723页 1360	245	哒螨灵	22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序号 155; CMA:第518页共 723页 1063
107	三氯杀螨醇	240	CATL: 第 36页, 共 137 页, 序号159; CMA:第607页共 723页 1420	246	乙螨唑	180	CATL: 第 35页, 共 137 页,序号 159; CMA:第636页共 723页 1539

108	甲拌磷	240	CATL: 第 52页, 共 137 页, 序号204; CMA:第556页共723页 1219	247	灭蝇胺	240	CATL: 第 55页, 共 137 页,序号224; CMA:第596页共723页 1368
109	水胺硫磷	240	CATL: 第 74页, 共 137 页, 序号288; CMA:第616页共723页 1449	248	烯酰吗啉	28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序号155; CMA:第626页共723页 1493
110	氧乐果	240	CATL: 第 38页, 共 137 页, 序号161; CMA:第632页共723页 1519	249	氯唑磷	180	CATL:第 40页, 共 137 页,序号165; CMA:第586页共723页 1329
111	啶虫脒	24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 序号153; CMA:第528页共723页 1099	250	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150	CATL: 第 54页, 共 137 页,序号219; CMA:第588页共723页 1335
112	霉菌及酵母	150	CATL: 第 29页, 共 137 页, 序号138; CMA:第671页共723页 1739	251	涕灭威	12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序号155; CMA:第620页共723页 1464
113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4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 序号155; CMA:第583页共723页 1317	252	倍硫磷	24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序号155; CMA:第503页共723页 985
114	三唑磷	220	CATL: 第 32页, 共 137 页, 序号155; CMA:第609页共723页 1424	253	孔雀石绿	380	CATL:第 126页, 共 137 页,序号545; CMA:第661页共723页 1671
115	酒精度	220	CMA:第428页共	254	呋喃唑酮代谢物	280	CATL: 第 102页,

			723页 426				共 137 页,序号 413; CMA:第688页共 723页 1806
116	甲醇	220	CMA:第410页共 723页 222	255	呋喃西林代谢物	240	CATL:第 102页, 共 137 页,序号 413; CMA:第687页共 723页 1804
117	氰化物(以HCN计)	200	CATL:第 21页, 共 137 页,序 号59; CMA:第419页共 723页 318	256	呋喃妥因代谢物	240	CATL:第 102页, 共 137 页,序号 413; CMA:第687页共 723页 1803
118	甲醛	150	CMA:第410页共 723页 223	257	地西泮	320	CATL:第 126页, 共 137 页,序号 543; CMA:第483页共 723页 782
119	展青霉素	200	CATL:第 26页, 共 137 页,序 号110; CMA:第495页共 723页 940	258	柠檬黄	80	CMA:第493页共 723页 15
120	酸性红	150	CATL:第 24页, 共 137 页,序 号94; CMA:第3页 共 8 页 11	259	呋喃它酮代谢物	240	CATL:第 102页, 共 137 页,序号 413; CMA:第686页共 723页 1802
121	亚硝酸盐(以 NaNO ₂ 计)	200	CATL:第 116 页,共 137 页, 序号484; CMA:第427页共 723页 417	260	2,4-滴和2,4-滴 钠盐	180	CMA:第495页共 723页 943
122	甲基汞(以Hg计)	150	CATL:第 28页, 共 137 页,序	261	狄氏剂	250	CATL:第 33页, 共 137 页,序号

			号129; CMA:第468页共 723页 618				155; CMA:第 521 页 共 723 页 1074
123	蔗糖分	12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 号9; CMA:第431页共 723页 463	262	氯吡脞	240	CATL: 第 54页, 共 137 页,序号 216; CMA:第581页共 723页 1311
124	还原糖分	220	CMA:第406页共 723页 184	263	氟唑菌酰胺	250	CATL: 第 57页, 共 137 页,序号 247; CMA:第 550 页 共 723 页 1192
125	色值	100	CMA:第421页共 723页 340	264	腈苯唑	280	CATL: 第 35页, 共 137 页,序号 159; CMA:第567页共 723页 1255
126	干燥失重	100	CMA:第 52 页 共 723 页 2	265	三氯蔗糖	24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序号 100; CMA:第483页共 723页 780
127	总糖分	15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序号 10; CMA:第437页共 723页 506	266	噻嗪酮	250	CATL: 第 55页, 共 137 页,序号 228; CMA:第 605 页 共 723 页 1409
128	不溶于水杂质	120	CMA:第396页共 723页 76	267	氟霜唑	250	CATL: 第 76页, 共 137 页,序号 312; CMA:第 600 页 共 723 页 1389
129	合成着色剂(柠檬 黄、新红、苋菜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268	着色剂(赤藓红、 靛蓝、亮蓝、柠檬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喹啉黄、赤藓红)		723 页 15		黄、日落黄、喹啉黄、酸性红、苋菜红、新红、胭脂红、诱惑红,具体视产品色泽而定)		723 页 15
130	挥发性盐基氮	180	CATL: 第 18页, 共 137 页, 序号25; CMA: 第409页共 723页 210	269	甲砒霉素	180	CATL: 第 106页, 共 137 页, 序号 418; CMA: 第6页共23 页 43
131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Al计)	100	CMA: 第 482 页 共 723 页 772	270	地克珠利	300	CATL: 第 111页, 共 137 页, 序号 460; CMA: 第 655 页 共 723 页 1634
132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271	托曲珠利	300	CMA: 第 668 页 共 723 页 1708
133	葛根素	200	CMA: 第 84 页 共 89 页 38	272	地美硝唑	300	CATL: 第 104页, 共 137 页, 序号 416; CMA: 第655页共 723页 1635
134	氢氰酸	/	/	273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Al计)	100	CMA: 第 482 页 共 723 页 772
135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靛蓝、胭脂红、诱惑红、日落黄、亮蓝、喹啉黄、赤藓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274	合成着色剂(柠檬黄、新红、苋菜红、胭脂红、日落黄、诱惑红、酸性红、喹啉黄、赤藓红)	100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136	富马酸二甲酯	150	CMA: 第480页共 723页 746	275	嗜渗酵母计数	280	CATL: 第 30页, 共 137 页, 序号 145; CMA: 第672页共 723页 1743
137	钙盐(以丙酸计)	100	CMA: 第 19 页	276	霉菌和酵母	150	CATL: 第 29页,

			共 89 页 9				共 137 页,序号 138; CMA:第671页共 723页 1739
138	果糖和葡萄糖	120	CATL: 第 17页, 共 137 页, 序 号9; CMA:第218页共 723页 420(3)	277	合成着色剂(柠檬 黄、日落黄、胭脂 红、苋菜红、亮蓝)	100	CATL: 第 24页, 共 137 页,序号 88; CMA: 第 242 页 共 723 页 15
139	防腐剂混合使用 时各自用量占其 最大使用量的比 例之和	100	/	278	柠檬黄	80	CMA:第493页共 723页 15
合计1	大写: 人民币 <u>伍万伍仟柒佰肆拾圆整</u> 小写: ¥ <u>55740</u> 元/ <u>278</u> 项/次						
备注							

附表 3：中标通知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成交通知书

河南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委托，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代理的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 2026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编号：SCZA2026-CS-1597-001、包号：采购包 4），2026 年 06 月 23 日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经磋商小组评审，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单价：¥58140.00 元/278 项/次（大写：人民币伍万捌仟壹佰肆拾元整/278 项/次）。

请贵单位于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曲江新区分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孙银艳

联系方式：15229224809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6 月 25 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西安市财政局发布了关于做好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